

農 業 及 建 設 課

申請案件項目	區公所辦理期限	備註
建築線申請	14 日	
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證明	本區：3 日 跨區：3 日	
道路借用同意書	隨到隨辦	
路燈維修	2 日	
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	21 天(不含假日)	
農業用地容許作農業設施使用	21 天(不含假日)	
農業機械使用證明	3 至 7 天	
農機用油免費營業稅憑單	3 至 7 天	